郵便はがき

料金後納
郵便

親 展

确认书编号

重 要 四日市市临时特别补助金通知

重要通知，请务必开封查看详情

联系方式 四日市市役所 生活支援给付金室
059-354-8241
受理时间 上午8点45分-下午5点00分 周六日节假日除外

通知详见里面。请确认上述地址和姓名。

拟发放补助金额共计

补助金收款账户 （银行账号后三位不显示）

金融机构名称：
分行名称：
存款种类：
银行账号：
账户名义人：

户主姓名	金　额
补助对象儿童的姓名(※)	儿童额外补助额

※补助对象儿童指18岁及以下（2006年4月2日以后出生）的儿童。

2024年度住民税非课税家庭临时特别补助金通知

●本通知书是有关补助金发放事宜的通知，为了向受物价上涨影响的低收入家庭提供经济支持，针对2024年度住民税为非课税的家庭每户补助3万日元，并对受该补助且抚养18岁以下儿童（2006年4月2日以后出生）的家庭，以2024年12月13日为基准日为每名儿童补助2万日元。

●符合发放对象的家庭需要同时满足以下所有条件：
（1）截至基准日（2024年12月13日），已在四日市市完成了住民登记
（2）家庭所有成员均为2024年度住民税非课税者，且没有尚未申报应税所得收入者
（3）家庭所有成员不是住民税纳税者在税法上的被扶养亲属
（4）家庭成员中没有依据《租税条约》而申请住民税免税者
（5）未曾领取其他自治体的同类补助金
※只要不满足上述发放条件其中任意一条，发放资格即失效。如不满足条件，请在2025年4月7日（周一）17:00之前联系我们。

●补助金收款账户、发放金额和发放对象详情请见左侧。

●本次补助金将发放至左侧银行账户，即上次住民税非课税家庭临时特别补助金的收款账户。若账户已注销或名义人变更，我们将无法按照如下所示的发放日期进行汇款，敬请谅解。

●在基准日（2024年12月13日）至2025年6月13日之间出生的婴儿也可能属于儿童额外补助（补充发放）对象，请于2025年6月30日（周一）17:00之前申请。

拟定发放日期：2025年4月17日（周四）

在上述发放日当天，根据金融机构的不同，存折等显示入账的时间亦有差别。
敬请谅解。